

台灣人口統計

——以——

今年三月廿五日的中央日報(航空版)第三版以台灣地區人口逾一千五百萬為標題報導了下則新聞：

[本報中興新村廿四日電]台灣地區的總人口，到去年底止，省府統計共 15,564,830 人，比上一年增加了 275,782 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高達 433 人，居世界第一位。目前，臺灣經濟發展，家庭工作人員，繼續全力推行中，年齡婦女將激增約百分之一百七十五，即由一百萬人增加到一百二十五萬；因此對青年夫婦適當避孕方法，提倡間隔生育，使年輕婦女的生育率降低。……

雖然該報在同日也報導了台灣人口的自然增加率由前年(1972)的千分之十九·四三降到去年的千分之十九·〇二，但由於生育率高的年輕婦女將激增，人口問題的潛在威脅仍不可輕視。因此筆者擬在出生

率上做進一步的介紹與探討。從人口學上來說，計算出生率的方法有很多種。(1)粗出生率(crude birth rate)(2)一般生育率(general fertility rate)(3)年齡別生育率(age-specific fertility rate)(4)總生育率(total fertility rate)(5)毛再增殖率(gross reproduction rates)以及(6)淨再增殖率(net reproduction rates)等。所謂粗出生率者，是將一年中的總人口數被除於當年年中的總人口數。比如1970年台灣省(資料引自台灣省政府民政廳1971年10月出版的“台灣人口統計”，以下同。)人口為14,505,414人，故其粗出生率為 0.0272 。通常以 27.2 來表示，這是最簡單的算法。國家的出生率數時，並非人人皆用或龍蛇混雜地把同一個相應的總出生數反映出來。這是由於一個社會的婦女平均生育率每個人是不同的。

人口構成數不能正確地反映總人口數。因此生育率數不能根據人口數來計算。這就是說把男人以及無生育能力的女子人口除外。比如在上例1970年的總人口中，育齡婦女(指15歲到49歲)的總數

為 3,275,476 人，只佔全部的 22.58%。據上述方法計算，我們可得 0.120，意即 1970 年台

灣的一般生育率為每一千個育齡婦女就有 120 個嬰兒出生。

(表一)

年	粗出生率	一般率	年	粗出生率	一般率	年	粗出生率	一般率
.....	1955	45.3	197	1963	36.3	170
1948	39.7	176	1956	44.8	196	1964	34.5	162
1949	42.4	176	1957	41.4	182	1965	32.7	152
1950	43.3	181	1958	41.7	184	1966	32.4	149
1951	50.0	211	1959	41.2	184	1967	28.5	129
1952	46.6	198	1960	39.5	180	1968	29.3	131
1953	45.2	194	1961	38.3	177	1969	27.7	124
1954	44.6	193	1962	37.4	174	1970	27.2	120

上表(表 1)是 1948 年以來粗出生率的比較表。從表中我們可以看出出生率在 1948 年到 1951 年期間，台灣的出生率一直在升高，然後由 1951 年的最高率逐漸下降。假如我們拿過去的記錄來比較時，不僅會發覺 1951 年的出生率創下了台灣的最高紀錄，同時也會感到 1951 年到 1956 年間的出生率都比以往未得高。(按：1906 年到 1942 年，除 1930、1931、及 1935 年的粗出生率分別為 45.1、46.1 及 45.3 外，其餘各年都在 44.9 以下。1943 年到 1947 年間找不到可靠資料，這或系戰爭，戰後的動亂

有關 2)

不用說，1951 年到 1956 年間的出生率在這期間內已上升了。而這群精力充沛的青年少女，向來是 18 歲到 23 歲的產婦，已經到了大群精力少力，向國導至廿九歲生春強大的前日，二十歲左右的產婦數量激增約百倍。這氣而急有力地進步，中央年中，年輕婦女將長了。今育齡婦女數量增加約百倍……即謂之謂之「長」了。

儘管一較生育率比粗出生

率較能反映出一地及的出生情況，它仍嫌不夠敏感。月在育齡婦女的範疇裡，二十幾歲的少女與近五十的婦女是顯而易見地有極其不相同的生育率的。因此，由一般生育率轉向就生育率的意義及其重要性就進一步地未曠鮮到生。

下表(表二)是1950年與1970年的台灣年齡別生育率比較表。無論1950年或1970年，二十歲到三十四歲間的生育率都比其他的年齡別生育率為高，其中

尤以廿五歲到廿九歲為最。從C欄裡雖然我們可以看出從1950到1970年間各年齡別生育率都或多或少降低了一些，但生育率卻還是最大的，即25-29歲這兩組的下降率是最小的。那說明它似乎還沒有什麼？從數字上來看來是停止計劃運動，其效果是停滯成功的乃是35歲到39歲這一組)，而在30歲以下的各組並無多大的成就。

(表二)

年齡別	1950			1970			1970-1950	
	生育率	育齡人口分佈	A-B	生育率	育齡人口分佈	A'-B'	生育率差(A-A')	年齡構造差(B'-B)
15-19	0.061	0.224	0.0137	0.040	0.256	0.0102	-0.021	+0.032
20-24	0.246	0.197	0.0485	0.238	0.168	0.0400	-0.008	-0.029
25-29	0.297	0.163	0.0484	0.293	0.140	0.0410	-0.004	-0.023
30-34	0.269	0.128	0.0344	0.147	0.134	0.0197	-0.122	+0.006
35-39	0.191	0.116	0.0222	0.059	0.117	0.0069	-0.132	+0.001
40-44	0.112	0.096	0.0108	0.020	0.102	0.0020	-0.092	+0.006
45-49	0.030	0.076	0.0023	0.003	0.083	0.0002	-0.027	+0.007
總共	1.206	1.000	0.1803	0.800	1.000	0.1200		

在討論年齡別生育率的同時，對於育齡婦女在各年齡別的分佈情形是不能不加以注意的。比如上表D欄內有兩個數，代表了1970年的育齡婦女在那兩組年齡別的人口分佈比

率(proportion)上來說是比1950年的比率要小。自然這表示了1970年的育齡婦女的年齡構造是有益於低出生的，因為出生率高的年齡別組在育齡婦女總人口中減少了比率(proportion)之故。因此在分析出生率的降低或升高時，有下列三方面可考慮。(1)由於年齡別生育率的改變。(2)由於年齡構造的改變。(3)由於年齡別生育率年齡構造的改變所引起的相互影響。其相互間關係可用下列等式來表示：

$$\begin{aligned}\sum A \cdot B - \sum A' \cdot B' &= \sum A \cdot C + \sum B \cdot D + \sum C \cdot D \\ 0.1803 - 0.1200 &= [-0.0489] + [-0.0093] \\ &\quad + [-0.0021]\end{aligned}$$

從上面的計算我們可以看出，1970的生育率比1950的低，主要是基因於各年齡別生育率(即 $\Sigma A \cdot C$)的降低，其次是由年齡構造的改變(即 $\Sigma B \cdot D$)，然後才是年齡彼此間的影響所引起的差別(即 $\Sigma C \cdot D$)。前段已經簡述了各年齡別的生育率梗概，對於中央日報所說政府要加強對年輕婦女推行家庭計劃，在降低出生率上來說方向還沒有偏差，但與“反攻大陸”的“基本國策”是否抵觸，筆者就不敢說了。假如有人辯解說“率”的降低並不一

是出生實數的減少時，這倒是一句真話，是值得可圈可點的。對於此來讓我們來看一個實例。

從表一，我們知道粗出生率每一般生育率分別由1950年的43.3每181降低到1970年的27.2每120。我們若看表二的年齡別生育率或總生育率(total fertility rate)…指年齡別生育率的總和。因表二中各組中包括着五個年齡，因此A或A'欄的總合乘以互即為各該年的總生育率)也是降低了不少。然而1950年的總出生數為323,643人而1970年的出生數為394,015人，反而多出了七萬多人。這個實例似乎給我們一個很重的啓示，那就是即將激增的那群年輕婦女，若是她們的生育率有實質上的降低時，其後果是不堪設想的。

無疑地，降低出生率是防止人口膨脹的主要環。環。出生率的最主要自然增加率(出生率減去死亡率)已由前年的千分之19.43降到去年的19.02，而實際增加人數卻仍高達近28萬6千人，真令人堪憂。再細讀一下本文開頭所引的報紙報導，難免眼前一片陰影。回想1950年代，當普靈士頓大學人口問

題專家巴克萊(George W. Barclay)前往台灣研究，經蔣夢麟博士敲出人口警鐘，無奈在“反攻大陸”的頑固派下，終於把節育的問題往後踢了十多年。佛家有

言種莫因，少食莫果。將來的大群生育是要湧來一大群是數年不但要年輕婦女，更可怕的高的是那一陣求職的青年大浪潮。

附：各國出生率与人口密度比較表(1970年)

國 別	粗出生率	人口密度 ^{#/km²}	國 別	粗出生率	人口密度 No./km²
台 湾	27.2	403	英 國	16.8	228
韓 國	36	329	法 國	16.7	93
荷 蘭	20	319	美 國	18.0	22
日 本	18.1	280	加 拿 大	17.6	2



幾年來，台灣在國際政治上遭遇一連串挫折，外交幾乎陷於完全孤立；對外貿易和經濟發展成為解救台灣局勢的最後依靠。自一九七三年中期以來，由於種種因素的累積，台灣的經濟面臨一丁很大的未知數。來自台灣的我們，自然不能不對此給予很大的關切。筆者從台灣的報紙上，收集一些經濟資料，做成十題測驗題，希望

能有助於同鄉們對台灣現況的了解。

- 一、外人投資於台灣的最大原因之一是工資低廉。目前台灣最低法定工資是每月新台幣(A) 600元 (B) 1000元 (C) 1200元
- 二、依據台灣官方所公佈的國民平均所得數字，如平均一家有五口，則每月每戶的平均收入約為新台幣(A) 4500元 (B) 6000元 (C) 7500元。
- 三、台灣為食米產區，一九七四年春天的食米價格約為每斗新台幣(A) 150元 (B) 100元 (C) 60元。